

110 學年度學科能力測驗 英文考科非選擇題閱卷評分原則說明

閱卷召集人：賴惠玲（國立政治大學英文系教授）

110 學年度學科能力測驗英文考科的非選擇題題型共有「中譯英」和「英文作文」兩大題。第一大題是「中譯英」，題型與過去幾年相同，考生需將兩個中文句子譯成正確、通順、達意的英文，兩題合計為 8 分。第二大題是「英文作文」，今年為引導寫作，考生必須根據所提供的圖片以及作答提示文字，描述圖片並表達看法，文長至少 120 個單詞。

閱卷之籌備工作，依循閱卷標準程序，於 1 月 26 日先召開評分標準訂定會議，由正、副召集人及協同主持人共 14 人，參閱了約 3,000 份來自北、中、南、東各區的試卷。經過一整天的討論之後，訂定評分標準，選出合適的標準卷及試閱卷，並編製成閱卷參考手冊，以供閱卷委員共同參閱。

本年度疫情尚未趨緩，感謝仍有 162 位大學教授首肯擔任閱卷委員。1 月 28 日上午 9：00 至 11：00 為試閱會議，首先由召集人提示評分標準並舉例說明；接著分組進行試閱，分別評分，並與各組協同主持人討論，務求評分標準一致，以確保閱卷品質。為求慎重，試閱會議後，正、副召集人及協同主持人進行評分標準再確定會議，確認評分原則後才開始正式閱卷。

評分標準與歷年相同，在「中譯英」部分，每小題總分 4 分，原則是每個錯誤扣 0.5 分。「英文作文」的評分標準是依據內容、組織、文法句構、詞彙拼字四個項目給分，字數明顯不足的作文則扣總分 1 分。閱卷時，每份試卷皆會經過兩位委員分別評分，最後成績以二位閱卷委員給分之平均成績為準。如果第一閱與第二閱分數差距超過重閱標準，則送第三位委員（正、副召集人或協同主持人）評閱；若第三閱分數相較於第一、第二閱分數超出設定之標準時，由閱卷正、副召集人及一位資深協同主持人，共三人組成第四閱，決定其最後分數。

今年的「中譯英」題目以交通為主題，測驗考生是否能以英語描述生活周遭發生的事。第一句為「根據新聞報導，每年全球有超過百萬人在道路事故中喪失性命。」，第二句則為「因此，交通法規必須嚴格執行，以確保所有用路人的安全。」。使用的字大都為詞彙表四級內之詞彙，測驗的重點在於考生能否運用常用的詞彙與基本句型將兩句中文翻譯成正確達意的英文句子，所測驗之句型亦為高中生熟悉的範圍，中等程度以上的考生，如果能使用正確句型並注意用字、拼字，應能得理想的分數。我們發現有不少考生對於英文詞彙的語意及使用，以及英文拼字仍有加強的空間，基本文法如主詞與動詞的單複數一致性沒有留意。第一句的「根據」according to，「百萬」a million，「事故」accidents 均為很基本的詞彙，有些考生未能掌握，也有考生「每年」的 year 用了複數。第二句的句構要用被動式，「交通法規」traffic regulations/laws，「執行」是 enforced，「確保」是 ensure，「用路人」是 road users，部分考生的這些詞彙未能掌握，或有不少拼錯字的情況，相當可惜。

今年英文作文屬引導寫作類型，提供考生一張圖片，寫作任務要求考生寫一篇文長至少 120 個單詞的作文，文分兩段，第一段需描述圖片中的人、事、物以及發生的事情，第二段以遊客或場所主人的立場，表達對這件事情的看法。考生可以依據圖片的提示發揮，並提出自己的看法，完成寫作任務。考生只要能依作答提示，運用所學之詞彙、句構，全篇作文將會根據內容是否具體完整、組織是否重點分明有連貫性、句構語法及用字是否適切、以及拼字與標點符號是否使用得當作為評閱的標準。